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

(经 2025 年 8 月 18 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)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，优化董事会组成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，并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第二条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，主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、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
第三条 本工作细则所称的经理人员是指董事会聘任的 CEO(首席执行官)、总裁、执行总裁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由 CEO（首席执行官）提请董事会聘任的高管人员。

第二章 人员组成

第四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二名。

第五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、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，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

第六条 提名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，由独立董事担任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；召集人在成员内选举，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。

第七条 提名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成员任期届满，连选时可以连任。期间如有成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自动失去成员资格，并由委员会根据本细则的规定补足成员人数。

第三章 职责权限

第八条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：

（一）根据公司经营情况、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；

（二）研究董事、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，并向董事会或董事长提出建议；

（三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；

（四）对董事候选人和 CEO（首席执行官）人选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；

（五）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核；

（六）每年对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评估，发现不符合任职资格的，及时向董事会提出解任的建议；

（七）每年对经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评估，发现不符合任职资格的，及时向董事会提

出解聘建议；

（八）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。

第九条 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；控股股东有权就所提名推荐的董事、经理人员要求提名委员会认真、充分地给予考察，控股股东应充分尊重提名委员会的建议。

第四章 决策程序

第十条 提名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研究公司的董事、经理人员的当选条件、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，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通过，并遵照执行。

第十一条 提名委员会的工作程序：

（一）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，研究公司对新董事、经理人员的需求情况，并形成书面材料；

（二）提名委员会可在股东公司、本公司、控股（参股）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、经理人选，择优提名；

（三）搜集初选人的职业、学历、职称、详细的工作经历、全部兼职等情况，形成书面材料；

（四）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，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、CEO（首席执行官）人选；

（五）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，根据董事、经理人员的任职条件，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；

（六）在选举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经理人员前一至两个月，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和新聘经理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；

（七）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。

第五章 议事规则

第十二条 提名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，并于会议召开前七天通知全体成员，会议由召集人主持，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成员（独立董事）主持。

第十三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成员出席方可举行；每一名成员有一票的表决权；会议做出的决议，必须经全体成员的过半数通过；

第十四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；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第十五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邀请公司董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第十六条 如有必要，提名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，费用由公司支付。

第十七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本细则的规定。

第十八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，出席会议的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；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。

第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，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。

第二十条 出席会议的成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，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。

第六章 附 则

第二十一条 本细则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试行，修改时亦同。

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；本细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、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，按国家有关的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，并立即修订，报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第二十三条 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九日